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纬兴业股份有限公司向 SWANCOR IND (M) SDN. BHD
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全资子公司SWANCOR IND (M) SDN. BHD（以下简称“上纬马来”）。
- 本次担保金额：上纬马来拟向国泰世华银行申请美金200万元授信额度，并由公司全资子公司上纬兴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纬兴业”）为其提供背书保证，担保期限1年，收取1%保证手续费，保证手续费依实际动用金额及期间计算。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 担保情况概述

考虑集团整体营运规划所需，上纬马来拟向国泰世华银行申请美金200万元授信额度，上纬兴业拟为上纬马来提供背书保证，担保期限1年，收取1%保证手续费，保证手续费依实际动用金额及期间计算。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额度	担保期限	保证手续费
上纬兴业	上纬马来	美金贰佰万元整	1年	1%

上述担保额度不等于上纬兴业的实际担保金额，最终授信额度、担保额度、期限等以上纬兴业、上纬马来与金融机构签订的协议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合理确定。

提请授权上纬兴业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士在担保额度内办理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前述授权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一年内。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担保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SWANCOR IND (M) SDN. BHD
成立日期	2013 年 10 月 11 日
企业住所	B-02-09,BLOK B, 1 TEBRAU,JALAN TEBRAU,JOHOR BAHRU,JOHOR,MALAYSIA
法定代表人	Tsai, Chung-Chou
注册资本	马来西亚林吉特 3,265.70 万元
经营范围	1、从事精细化工原料制品、合成树脂、乙烯基酯树脂、不饱和树脂、聚酯树脂、环氧复合树脂、涂料、清漆、油漆、染色厂、染料、工业催化剂、特殊增塑剂（包括对苯二甲酸酯增塑剂、偏苯三酸酯聚酯增塑剂、己二酸酯增塑剂、癸二酸酯增塑剂、柠檬酸酯增塑剂、环氧增塑剂、苯甲酸酯增塑剂)以及其它用于石油化工产品、海运业、纸浆、纸张和各种建筑工程中的构造物（包括但不限于各种喷涂、腐蚀和生锈的构造物)的制造、购买、销售、进出口、供应、批发、零售、生产及各类形式的交易。 2、作为采购商、销售商、进口商、出口商、制造商、生产商、经销商、采购代理或销售代理及其他身份从事货物、商品、日用品、机器设备及各类物品的交易业务。 3、购买或其它方式收购由其他公司发行的其它证券的股份、股票、公司债券，以其他可能的方式将公司资金进行投资（无论是否有担保），并持有该等股份、证券或投资，或随时将其销售、变现或将收益再投资。

被担保人名称	SWANCOR IND (M) SDN. BHD	
与公司的关系	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主要财务数据 (人民币)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0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万元)	6,186.99	6,892.66
负债总额 (万元)	2,068.55	2,469.69
资产净额 (万元)	4,118.44	4,422.97
营业收入 (万元)	5,981.31	3,856.35
净利润 (万元)	144.67	314.41

三、 对公司的影响

上纬兴业为上纬马来提供担保有利于提高融资效率、降低融资成本，可保证子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均是应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

上述对象的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预计上述担保事项不会给本公司带来财务和法律风险。同时，公司将通过完善担保管理、加强财务内部控制、监控被担保人的合同履行、及时跟踪被担保人的经济运行情况，降低担保风险。

四、 董事会意见

上纬兴业为上纬马来提供担保可保证上纬马来的正常生产经营，是应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被担保方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可以及时掌控其资信状况。综上，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上述担保事项。

五、 独立董事意见

上纬马来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是为满足其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业务顺利开展而进行。上纬兴业向上纬马来提供担保属于正常商业行为，公司对被担保公司具有控制权，风险总体可控。本次对外担保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 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8,500 万元、

美元 800 万元及马币 250 万元，合计等值人民币 44,563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末净资产的比例为 42.33%，占公司 2021 年末总资产的比例为 22.86%。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七、 上网公告附件

（一）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纬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